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协议受让部分个人股东持有的徽商银行 内资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期与部分个人股东签署《股份转让合同书》，以人民币 3 元/股受让部分个人持有的合计 849,573 股(占其总股本的 0.0070%)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徽商银行”)内资股，并于近期办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受让事项不需要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参与受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标的的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2. 成立时间：1997 年 4 月 4 日
3. 公司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安庆路 79 号天徽大厦 A 座
4. 法定代表人：吴学民
5. 注册资本：1215480.1211 万元人民币
6. 经营范围：吸收公众存款；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办理国内、外结算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发行金融债券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买卖政府债券、金融债券；从事同业拆借；从事银行卡业务；买卖、代理买卖外汇；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；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提供保管箱服务；办理委托存贷款

业务；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，经营结汇、售汇业务。

7. 徽商银行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业务发展状况

根据徽商银行的 2019 年年报和 2020 年三季度报：

截至 2019 年末，徽商银行资产总值 11,317.21 亿元，负债总额 10,422.28 亿元；2019 年，徽商银行营业总收入 311.59 亿元，净利润 98.19 亿元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-528.09 亿元（以上数据经审计）。

截至 2020 年 9 月末，徽商银行资产总值 12,743.88 亿元，负债总额 11,796.45 亿元；2020 年 1-9 月净利润 79.37 亿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二、转让方基本情况

王震、胡灵丽等 52 名自然人，合计持有徽商银行 849,573 股内资股（占总股本的 0.0070%）。

三、《股份转让合同书》基本内容

1. 转让标的

王震、胡灵丽等 52 名自然人，合计持有徽商银行 849,573 股内资股（占总股本的 0.0070%）

2. 转让价款及其他

（1）转让价格：双方一致同意转让标的含税转让价格为每股叁元人民币（小写：3 元/股），合计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54.87 万元（具体价款以最终实际结算金额为准）。

（2）股权过户至受让方后，转让方放弃所有目标股份项下的股东权利（包括但不限于股东表决权、股东分红权、股东查账权等所有股东身份权及财产权等），后续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张目标股份项下的股东权利。

3. 合同签署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3 日，公司与部分个人股东签署《股份转让合同书》。

四、股份过户情况

2021年1月7日，公司收到徽商银行转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本次受让徽商银行内资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五、参与受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徽商银行经营业绩持续稳健增长，效益良好。战略持有徽商银行股权，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，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。本次受让成后，公司合计持有徽商银行 23,579,472 股，占总股本的 0.1940%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9日